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中共江苏省委党校文件 江苏省教育厅

苏宣通〔2025〕21号

关于开展2025年度上半年全省哲学社会科学 教学科研骨干研修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的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我省哲学社会科学工作队伍建设，定于近期组织开展2025年度上半年全省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研修主题

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二

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哲学社会科学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提高政治能力、夯实理论基础、加强党性修养，培养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干、品行优良、学风扎实，适应新时代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需要的人才队伍，为更好落实经济大省挑大梁责任、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贡献智慧力量。

二、研修安排

根据研修工作要求，上半年举办 2 期研修班，具体安排如下：

1. 第 101 期省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班，计划招生 130 人，学制一周（5 月 12 日—5 月 18 日，5 月 12 日上午报到）。研修对象为全省普通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相关专业院系负责同志，社科处等相关部门负责同志。

2. 第 102 期省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班，计划招生 130 人，学制一周（6 月 9 日—6 月 15 日，6 月 9 日上午报到）。研修对象为全省普通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相关专业中青年教学科研骨干、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要求研修对象此前未参加过中央或省委组织的相关研修，年龄一般在 55 周岁以下（1970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具有副高职称或在教学科研上业绩突出的中级职称优秀人才。

三、选报学员要求

1. 各有关单位要充分认识研修工作的重要意义，将其摆上重要日程，纳入人才培训计划，纳入重点工作任务。要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落实有关规定，提供便利条件，切实做好研修组织和保障工作。

2. 各有关单位要严格按照《2025 年度上半年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学员名额分配表》（见附件 1）和研修对象条件选送学员。学员须身体健康，能坚持正常学习。学员需脱产研修，研修期间不再承担所在单位安排的教学科研和管理工作任务，并严格遵守有关研修制度和纪律。

四、报名报到要求

1. 为顺利开展研修工作，请各单位负责研修的工作人员扫描右侧二维码（见图 1）报送联系信息并加入研修工作 QQ 群：702864311，参加研修的学员不加群。



图 1

2. 请各单位根据通知要求，严格选派参加研修的学员，研修负责部门于5月8日前扫描二维码（见图2）进行线上报名（2期学员统一报名），参加研修的学员不要重复扫码报名。不能足额落实研修计划的，须由单位出具书面情况说明。



图 2

3. 人员报名后，原则上不能更改，如确有人调整，须所在单位提前1周出具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申请并扫描发送至通知邮箱（含调整原因、调整前后学员信息等），经主办单位同意后，重新报名。临近开班申请人员调整的不予受理，均视为放弃该期培训名额。

4. 各单位要跟踪负责选派计划的落实，及时提醒、督促学员按指定时间到江苏省委党校学员公寓（南京市鼓楼区虎踞北路50号，联系电话：025-83380899）报到。

5. 各参训学员要认真阅读学员入学报到有关事项（见附件2），如实填写《中共江苏省委党校（江苏行政学院）学员登记表》（见附件3）和签订《中共江苏省委党校（江苏行政学院）学员遵章守纪承诺书》（见附件4），在报到时提交。

省委宣传部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贾雷，025-88802659；

省委党校（行政学院）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魏小卫，025-83380260；

省教育厅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陈靖远，025-83335678，邮箱：
szc5678@126.com。

附件：1. 2025年度上半年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
学员名额分配表

2. 学员入学报到有关事项

3. 中共江苏省委党校（江苏行政学院）学员登记表

4. 中共江苏省委党校（江苏行政学院）学员遵章
守纪承诺书



2025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1

2025 年度上半年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 研修学员名额分配表

序号	单位	第 101 期	第 102 期
1	南京大学	2	2
2	东南大学	2	2
3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2	2
4	南京理工大学	2	2
5	河海大学	2	2
6	南京农业大学	2	2
7	中国药科大学	2	2
8	南京森林警察学院	1	1
9	南京邮电大学	1	1
10	南京林业大学	1	1
11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1	1
12	南京工业大学	1	1
13	南京师范大学	2	2
14	南京财经大学	1	1
15	南京医科大学	1	1
16	南京中医药大学	1	1
17	南京审计大学	1	1
18	南京体育学院	1	1

序号	单位	第 101 期	第 102 期
19	南京艺术学院	1	1
20	南京工程学院	1	1
21	江苏警官学院	1	1
22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1	1
23	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	1	1
24	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大学	1	1
25	南京晓庄学院	1	1
26	金陵科技学院	1	1
27	三江学院	0	1
28	南京传媒学院	1	0
29	东南大学成贤学院	0	1
30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金城学院	0	1
31	南京理工大学紫金学院	1	0
32	南京工业大学浦江学院	1	0
33	南京审计大学金审学院	0	1
34	南京财经大学红山学院	1	0
35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1	1
36	南京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0	1
37	南京科技职业学院	1	0
38	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1	1
39	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	1
40	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	0	1
41	南京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1	0
42	江苏城市职业学院	1	1

序号	单位	第 101 期	第 102 期
43	南京旅游职业学院	0	1
44	江苏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0	1
45	江苏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1	1
46	南京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0	1
47	南京城市职业学院	1	0
48	应天职业技术学院	0	1
49	钟山职业技术学院	1	0
50	正德职业技术学院	0	1
51	金肯职业技术学院	1	0
52	南京视觉艺术职业学院	0	1
53	江南大学	2	2
54	无锡学院	1	1
55	无锡太湖学院	0	1
56	江苏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	0
57	无锡职业技术学院	1	0
58	无锡商业职业技术学院	0	1
59	无锡工艺职业技术学院	1	1
60	无锡科技职业学院	0	1
61	无锡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0	1
62	无锡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1
63	江阴职业技术学院	1	0
64	无锡南洋职业技术学院	1	0
65	江南影视艺术职业学院	0	1
66	太湖创意职业技术学院	1	0

序号	单位	第 101 期	第 102 期
67	中国矿业大学	2	2
68	江苏师范大学	1	1
69	徐州医科大学	1	1
70	徐州工程学院	1	1
71	中国矿业大学徐海学院	1	0
72	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	0	1
73	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1	1
74	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0	1
75	江苏安全技术职业学院	1	0
76	徐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1
77	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1	0
78	九州职业技术学院	1	0
79	江苏理工学院	1	1
80	常州大学	1	1
81	常州工学院	1	1
82	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	0
83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0	1
84	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0	1
85	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	1
86	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	1	0
87	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1	1
88	常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1
89	建东职业技术学院	0	1
90	苏州大学	2	2

序号	单位	第 101 期	第 102 期
91	苏州科技大学	1	1
92	苏州工学院	1	0
93	苏州城市学院	0	1
94	西交利物浦大学	1	0
95	昆山杜克大学	0	1
96	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	0	1
97	苏州科技大学天平学院	0	1
98	江苏科技大学苏州理工学院	1	0
99	苏州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	1	1
100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1	0
101	苏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1	1
102	苏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1	0
103	苏州工业园区服务外包职业学院	0	1
104	苏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	0
105	苏州市职业大学	0	1
106	苏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0	1
107	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1
108	沙洲职业工学院	0	1
109	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	1	0
110	苏州百年职业学院	0	1
111	苏州工业园区职业技术学院	0	1
112	苏州托普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	0
113	硅湖职业技术学院	0	1
114	昆山登云科技职业学院	1	0

序号	单位	第 101 期	第 102 期
115	苏州高博软件技术职业学院	0	1
116	南通大学	1	1
117	南通理工学院	1	1
118	南通大学杏林学院	1	0
119	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1	1
120	江苏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1	0
121	江苏商贸职业学院	0	1
122	南通职业大学	0	1
123	南通科技职业学院	0	1
124	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0
125	江苏海洋大学	1	1
126	连云港师范学院	1	1
127	南京医科大学康达学院	1	0
128	江苏财会职业学院	1	1
129	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	0	1
130	淮阴师范学院	1	1
131	淮阴工学院	1	1
132	江苏电子信息职业学院	1	0
133	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	0	1
134	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	1	0
135	江苏护理职业学院	0	1
136	炎黄职业技术学院	1	0
137	盐城工学院	1	1
138	盐城师范学院	1	1

序号	单位	第 101 期	第 102 期
139	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	0
140	江苏医药职业学院	1	0
141	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1
142	盐城农业科技职业学院	0	1
143	明达职业技术学院	0	1
144	扬州大学	1	1
145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	1	0
146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0	1
147	扬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	0
148	江苏旅游职业学院	0	1
149	扬州市职业大学	0	1
150	江海职业技术学院	1	0
151	扬州中瑞酒店职业学院	1	0
152	江苏大学	1	1
153	江苏科技大学	1	1
154	南京师范大学中北学院	1	0
155	江苏大学京江学院	0	1
156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1	0
157	镇江市高等专科学校	1	0
158	江苏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0	1
159	金山职业技术学院	1	0
160	泰州学院	1	1
161	南京中医药大学翰林学院	1	0
162	南京理工大学泰州科技学院	0	1

序号	单位	第 101 期	第 102 期
163	南京师范大学泰州学院	1	0
164	常州大学怀德学院	0	1
165	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	0	1
166	泰州职业技术学院	1	0
167	宿迁学院	1	1
168	宿迁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0
169	宿迁职业技术学院	1	0
170	宿迁泽达职业技术学院	0	1

附件 2

学员入学报到有关事项

1. 学员在入学报到前请下载“中共江苏省委党校（江苏行政学院）学员登记表”（见附件3，可复印），双面打印纸质表，根据省委党校统一要求填写此表（仅填写第一页标注“*”的项目），并贴上一张一寸近期半身免冠正面照片，报到时交给省委党校。

2. 学员须签订《中共江苏省委党校（江苏行政学院）学员遵章守纪承诺书》（见附件4，可复印），在报到时提交。

3. 学员必须本人携带身份证按时报到，不准代报到。报到时间：上午8:30—11:30；报到地点：南京市虎踞北路50号省委党校学员公寓一楼大厅。如有特殊情况不能按时入校者，须提前通过本单位负责研修工作部门向省委宣传部理论处、省教育厅社政处和省委党校（江苏行政学院）教务处说明情况。

4. 按照省委党校学员管理制度要求，学员入校以后实行封闭管理。在校培训期间，原则上不得离开学校。

附件 3

中共江苏省委党校（江苏行政学院） 学员登记表

（班级）-----

--*--年-*--月-*--日至--*--年-*--月-*--日

姓 名*		性 别*		出生 年月*		* 1 张 1 寸 照片
籍 贯*		民 族*		文化 程度*		
参加工作 时间*		入党 时间*		婚 否*		
工作单位 及职务*				手 机*		
				办 电*		
家庭 住址				宅 电		
				邮 编		
简 历 （含学历） *	起 止 年 月	工 作 单 位（学 校）			职 务	
		大学学习期间开始*				
爱好或特长						

附件 4

中共江苏省委党校（江苏行政学院） 学员遵章守纪承诺书

为圆满完成本期学习培训任务，现就遵守培训纪律，树立良好形象，作出如下承诺：

一、树立良好学风。紧密联系工作实际和个人思想实际，带着问题参加理论学习和思考，不断提高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端正学习态度，实现“三个转变”，维护班级形象。

二、自觉锤炼党性。积极参加党性教育活动。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三、严守培训纪律。当好普通学员，自觉遵守校规校纪。学习期间不再承担所在单位的工作、会议、出国（境）考察等任务。无特殊情况均要住在学员宿舍，吃在学员食堂；学习日一律禁酒；学员之间、学员与教师之间不相互宴请与送礼；不参加高档消费娱乐活动；不接待以探望为名的各种礼节性来访。

以上承诺请组织和同志们监督。

培训班级：第 期省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班

承 诺 人（签字）：

年 月

